附件0：上级文件解读

**一、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坚定决心意志、埋头苦干实干，确保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附件1）**

要加强创新突破，转变发展理念、创新发展模式、增强发展动能，确保高质量发展。要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战略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发展，发挥科技创新对我军建设战略支撑作用。要适应世界军事发展趋势和我军战略能力发展需求，坚持不懈把国防和军队改革向纵深推进。要抓住战略管理这个重点，推进军事管理革命，提高军事系统运行效能和国防资源使用效益。要加强战略谋划，创新思路举措，推动军事人员能力素质、结构布局、开发管理全面转型升级，加快壮大人才队伍。

**2. 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附件2）**

要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加强基础研究，推动应用研究，开展补链强链专项行动，加快解决“卡脖子”难题，发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 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领导人峰会并发表主旨讲话（附件3）**

办好中国的事，让14亿多中国人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促进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是中国共产党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中国共产党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宏阔的时空维度中思考民族复兴和人类进步的深刻命题，同各国政党一起努力，创造更加美好的未来。

**4. 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强调：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谱写雪域高原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附件4）**

习近平强调，学史力行是党史学习教育的落脚点，要把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的成果转化为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的实际行动。要在锤炼党性上力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发扬党的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用伟大建党精神滋养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胸怀“国之大者”，始终用党性原则修身律己，切实以坚强党性取信于民、引领群众。要在为民服务上力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当好人民群众的知心人、贴心人、领路人，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努力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加明显的实质性进展。要在推动发展上力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把学习党史同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坚持求真务实、担当作为，创造性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着力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努力做出无愧于党和人民、无愧于历史和时代的新业绩。

**5. 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体系》（附件5）**

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从严必依法度。这个“法度”，主要就是以党内法规为脊梁的党的制度。我们党形成了一个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并以此为主干形成了一套系统完备的党的制度，这在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彰显出中国共产党作为世界上最大的政党具有的大党的气派、大党的智慧、大党的治理之道。坚持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中国之治”的一个独特治理密码，是呈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一张金色名片，也为世界政党治理贡献了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

**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重要部署**

**1. 中科院党组2021年夏季扩大会议召开（附件6）**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学院第二十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五次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号召全国广大科技工作者肩负起时代赋予的重任，努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对推进我国科技创新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2. 侯建国讲授专题党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附件7）**

　侯建国对全院认真学习领会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出部署：一是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上来。二是认真组织好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迅速兴起学习贯彻讲话精神的高潮，推动全院党史学习教育走向深入。三是把习近平总书记对中科院提出的“四个率先”和“两加快一努力”要求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好重要讲话精神，为实现第二个百年目标作出应有的创新贡献。四是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传承发扬科学家精神，引导全院科技工作者不忘科技报国初心、牢记科技强国使命，肩负起历史赋予的科技创新重任。五是进一步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党建工作实际成效为全院改革创新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3. 中国科学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的通知（附件8）**

《条例》是党的历史上第一部关于组织工作的统领性、综合性基础主干法规，是我们党的建设经验一百年不断积累、成熟的结果。全院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条例》的重大意义，于9月底前组织一次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组织一次组织人事干部的专题学习。各基层党组织也要结合实际召开支部委员会或总支委员会开展专题学习。

**4. 根据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有关问题的答复》的要求，在8月23日之前将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有关情况报告电子版报送至党群工作处。（附件9）**

8月23日前，各党支部要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主题，认真贯彻“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要求，以党支部或党小组为单位，组织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会上，党支部书记代表党支部委员会向党员报告半年来党支部工作情况特别是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情况，通报党支部委员会检视问题情况。如果支部已经召开过组织生活会，需在8月23日前召开的党支部大会上由党支部书记做专题报告。会后，针对查摆出来的问题，党支部要明确整改事项和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党员要做出整改承诺，一项一项改进提高。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和党小组的专题组织生活会。